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07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赵志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市场竞争的风险：国内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激烈，以施耐德电气、ABB、西门子等公司为代表的跨国公司通过在国内设立合资或独资企业、战略合作、并购等多种方式争夺中国市场份额，对国内企业形成了较大的压力，加剧了行业内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迅速壮大自身综合实力，则有可能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2、产品质量风险：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质量关系电力系统的安全运行。产品质量问题可能造成电力系统的严重事故，甚至对电网造成损害。电力系统客户对产品质量有着极高的要求。公司如果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不仅会给客户带来损失，也会对公司的市场开拓工作带来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2015年和2014年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6,524.00万元、32,549.52万元，分别占当期末总资产的38.40%、46.24%，虽然公司的应收账款债务方主要为资信良好、实力雄厚的电力公司，应收账款有较好的回收保障，形成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但较高的应收账款仍

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运营资金压力，在外部资金环境紧张时，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公司的收入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波动。报告期内，第一、二季度实现的收入较少，第三、四季度实现的收入较高，占全年收入的 60%以上。公司的产品销售和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主要原因系由于公司客户以电力系统为主，由于电力系统客户各年资本支出、技术改造和设备大修多集中在下半年，通常在每年第一季度制定投资计划，然后经历方案审查、立项批复、请购批复、招投标、合同签订等程序。受客户经营行为影响，公司生产、销售存在季节性波动，造成公司各季度的经营业绩不均衡，净利润、现金流量存在波动，因此季节性特征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组织、资金调配和运营成本带来一定的影响。

5、毛利率无法持续保持较高水平的风险：2015 年、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8.11%、39.94%，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产品供给的增加将导致产品售价的相应调整，未来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3391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双杰电气	指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杰远电气	指	北京杰远电气有限公司
智远电力	指	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见证律所、律所	指	北京海润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kV	指	千伏，电压单位
高压、低压	指	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安全工作规程》，电气设备的电压等级分为高压和低压，对地电压 1kV 及以上为高压，对地电压 1kV 以下为低压。对高压电压等级，习惯上细分为中压（1kV-35kV）、高压（66kV-220kV）、超高压（330kV-750kV）、特高压（1000kV 以上）
配网	指	在电力网中主要起分配电能作用的网络，可分为 110kV、66kV、35kV、20kV、10kV、6kV 的高压配电网和 0.4kV 的低压配电网
型式试验	指	检查产品能否满足技术规范的全部要求所进行的试验，是新产品鉴定中必不可少的一个环节，只有通过型式试验，产品才能正式投入生产。试验在被认可的独立检验机构进行
六氟化硫、SF6	指	六氟化硫（SF ₆ ），在常态下是一种无色、无臭、无毒、不燃、无腐蚀性的气态物质，化学稳定性强，具有良好的电气绝缘性能及优异的灭弧性能。是一种优于空气和油的超高压绝缘介质材料，也是一种效能超强的温室气体
环网柜	指	户外或户内安装和运行的实现环网配电功能的一组开关设备
（六氟化硫）气体环网柜	指	12kV 六氟化硫充气式配电环网柜产品
固体绝缘环网柜	指	固体绝缘全封闭环网柜，是一种采用硅橡胶灌装、环氧树脂浇注绝缘筒作为绝缘介质，不使用六氟化硫作为绝缘介质的低碳新型环网柜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双杰电气	股票代码	300444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双杰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OJO Electri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OJ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志宏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D座111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D座1111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ojoline.com		
电子信箱	zqb@sojolin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涛	孙雪冬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D座1111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D座1111
电话	010-62987100	010-62987100
传真	010-62988464	010-62988464
电子信箱	zqb@sojoline.com	zqb@sojolin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恒勤、曹普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北证券	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赵铁成、王静波	2015 年 4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661,063,317.09	544,921,246.34	21.31%	448,145,95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153,262.67	74,245,580.12	21.43%	67,270,59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085,765.05	72,822,166.63	18.21%	62,137,77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95,070.74	48,898,231.02	-62.59%	38,391,847.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0	-22.00%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0	-22.00%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1%	20.21%	-6.90%	21.53%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11,645,631.19	703,904,031.24	72.13%	607,640,72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7,610,913.66	395,952,313.17	106.49%	338,949,933.05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328,884.57	153,398,334.68	142,761,706.14	307,574,39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69,999.41	24,349,002.52	16,429,730.56	59,344,52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04,118.70	23,048,953.37	16,110,893.28	56,930,03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9,172.56	15,571,241.25	-17,517,807.78	33,380,809.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377.16	68,749.69	4,274.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8,234.00	1,323,566.00	5,655,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680.16	282,288.41	378,641.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7,793.70	251,190.61	905,792.39	
合计	4,067,497.62	1,423,413.49	5,132,823.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35kV及以下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柱上开关、高低压成套开关柜、配网自动化监控系统及其它配电自动化产品。公司产品适用于电力、铁路、石化、地铁、市政建设、军工、钢铁、煤炭等行业，目前公司主要客户集中于电力行业。

公司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的业务模式，销售以直销方式为主，主要通过参与客户招投标的方式进行产品销售，大部分产品销往电力系统，该类用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各级电力公司及电力系统下属公司，这些电力企业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具有较好的信誉度，为公司的优质客户。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技术发展道路，多年来致力于新产品的研发和制造工艺的改良，并依靠产品创新不断进行区域市场开拓。除港、澳、台地区外，目前公司产品已经进入全国其他所有省、市、自治区。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p>(1)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杰电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61号文件）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486400股，发行价格为12.13元/股，并于2015年4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137945600股。</p> <p>(2) 2015年9月24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379456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权益分派完成后总股本增至275891200股。</p> <p>(3) 201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情况如下： ①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10月27日； 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9.15元； 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本次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50000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72%； ④本次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共222名； ⑤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经过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后，目前公司的股本总额为283391200股。</p>
固定资产	<p>固定资产较上年增长29.27%，系本期30,000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网柜部分工程完工，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p>

无形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上年减少 85.49%，系本期 30,000 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网柜部分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比上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 2015 年 9 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42.94%，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一直专注于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领域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已成长作为一家拥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十余年的不断研发和改进，公司对配电设备生产所需的灭弧技术、绝缘技术、密封技术、机械加工技术、控制自动化技术等进行集成、改进和创新，在产品的环保化、小型化、智能化、免维护等方面取得了多项技术突破。目前，公司已研发了固体绝缘技术、相间隔离技术、母线连接技术、六氟化硫气体灭弧技术、六氟化硫气体环网柜传动轴双密封技术、智能化综合在线监测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取得了二十余项发明专利、六十余项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近百项非专利技术。同时，公司在中压等级配电设备产品技术研究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果和经验积累，已完成40.5kV开关设备的样机制作完成，准备相关的型式试验。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以现有技术成果为依托，向40.5kV等更高电压等级配电设备产品拓展应用，保持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

2、产品优势

公司以自主创新为支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专注于适应我国电力系统运行环境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其中，固体绝缘环网柜是公司自主创新的产品，具有突出的环保性、可靠性、小型化、免维护等特点，是已被国家电网公司列入《第一批重点推广新技术目录》的“推广应用类技术”中唯一一项环网柜产品。该产品结构采用相间独立结构，三相组装为一回路，提高了产品的标准化和模块化程度，方便产业化、批量化生产；采用特殊设计的可视隔离接地刀技术，使设备结构紧凑，可靠程度更高；采用硅橡胶母线三维立体母线穿越技术，弯母线通过一定的弧度绕过直母线，最大程度的节约空间。

公司六氟化硫充气式环网柜产品综合运用多种集成技术，使用公司设计的灭弧装置满足各种工况下的带电不间断运行；利用双孔分离原理，设计相应的操动机构及联锁装置，实现开关设备“五防闭锁”，再通过简洁有效地传动装置，实现开关的快速分合，减小机构带来的冲击，延长开关使用寿命；开关气室采用不锈钢气箱，通过多种密封、防爆、监测、可视等技术措施，在保障开关基本性能的同时拓展开关辅助性能，使得开关更加符合配电现场的运行规程，提高运行操作的便利性和安全性。

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成熟的固体绝缘环网柜产品核心技术体系；产品销量保持快速增长，目前行业内多家企业开始涉足固体绝缘环网柜领域，市场先行者的带动作用已经初步体现。

为保证公司在固体绝缘环网柜领域保持优势，公司目前正在进行新一代固体绝缘环网柜的研制以及使用固体绝缘技术的40.5kV等更高电压等级配电设备产品的研发。

3、优秀的管理、技术团队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长期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对于整个行业的发展、企业的定位都有着较深刻的认识，形成了科学合理的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有利于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主动权。公司主要管理经营团队成员大多具有创业者和股东的双重身份，对公司有着很高的忠诚度，核心管理团队具有很高的稳定性，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自身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支成熟的研发队伍。以公司董事长赵志宏、总经理袁学恩为首的技术团队主要由行业资深技术人员组成，多年的科研工作经历使他们对国内外主流配电产品的技术优势、功能特点等有较为深入的研究，对技术发展趋势具有较强的领悟能力和把握能力。公司董事长赵志宏是《国家电网公司企业标准：12kV固体绝缘环网柜技术条件》的主要起草人之一，总工程师魏杰是全国高压开关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参加编写及审定了《国家标准：高压交流断路器额定电压72.5kV及以上高压交流负荷开关》、《国家标准：3.6kV~40.5kV智能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4、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

多年的经验积累使公司对我国电力市场客户的需求有了深入的了解，公司具备以标准产品为基础，为用户量身定制个性化解决方案的快速服务能力。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固体绝缘环网柜、六氟化硫充气式环网柜、柱上开关、箱式变电站等，经过公司技术研发人员的不断改进、优化以及在各种复杂环境下的运行检验，公司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形成了解决方案的标准模板，如计量方案、自供电保护方案、微机保护方案、PT柜方案、手动电动升级方案、故障远传方案、CT取电方案、双进线备自投方案等个性化解决方案。相关经验的积累有利于公司针对不同客户的应用需求提出个性化解决方案，从而向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5、质量与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强化质量管理理念，通过建立质量跟踪卡制度、质量看板制度以及严格的工序管理制度等对产品质量加强流程控制；公司对外协定产品的质量进行严格控制，通过与国内外实力较强的企业合作，众多核心部件实现了模具化生产，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良好的产品质量赢得了客户的普遍认可并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目前，除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以及网外其他的各省市的配网、农网线路工程项目外，公司产品近两年已应用于北京军区司令部、总装备部、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石油集团东方地球物理勘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铁路局、哈尔滨铁路局、中铁电气化局、北京地铁9号线、北京长安街沿线道路、北京市朝阳区生活来及综合处理厂焚烧中心、三沙市永兴岛电网升压改造以及2014年台风“威马逊”抢修物资等项目的重点工程中。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度，公司管理层在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一方面，公司成功登陆创业板，能够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平台，进一步发展壮大，另一方面，行业环境持续向好，配电网改造行动计划及第三次农网改造升级全面实施，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1,063,317.09元，同比增长21.31%，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90,153,262.67元，同比增长21.43%。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完成的重点工作主要如下：

（1）公司成功登陆创业板

2015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61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0444，证券简称：双杰电气。

（2）推行股权激励，调动员工积极性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薪酬考核机制，更好的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人力资源在企业发展中的核心作用，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15年10月27日为授予日，向222名公司激励对象定向发行75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以2014年业绩为基数，201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2015年11月23日，公司披露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公告，完成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

（3）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做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公司近三年研发投入持续增长，并且公司及子公司顺利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复审工作。2015年度研发中心进行了24kV固体柜、40.5kV六氟化硫充气柜、弹簧机构、永磁机构等的研发工作，推出了屏蔽层型与环保新材料型固体绝缘环网柜和具有超高短路关合能力的高性能选相开关，配合智能配电网与能源互联网的国家整体布局，深化智能型配电开关的设计，对一次设备、二次设备的融合技术方面进行了研究，部分技术实现了产品化。

2015年度研发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共申请专利24项，其中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9项，外观专利2项，智远电力共申请转件著作权7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共申请专利159项，软件著作权9项。获得专利授权108项，其中发明32项（国际发明1项），实用新型73项，外观设计3项；受理中51项。通过不断增长的研发投入及知识产权的保护，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实现“作输配电领域国内一流的设备供应商”的企业愿景提供了必要的技术支持。

（4）按计划实施各募投项目

公司2015年4月23日成功登陆创业板，募集资金净额为36,975.42万元。公司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在定期报告中及时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使股东和投资者能够按时了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升生产效能，落实产品标准化生产的战略布局，进一步加强产品质量的严格把控，在总结生产经验的基础上，完善了固体绝缘开关及固体绝缘开关柜生产线，以及柱上开关生产线；新建精密数控机加中心，具有批量生产机构核心零部件、弹簧操动机构及永磁操动机构能力；具有系列化永磁操动机构设计及生产能力，能够配套公司的固体绝缘开关柜、充气柜、柱上开关及选相开关等各种结构形式的开关；对操动机构的核心零部件：分闸弹簧、触头弹簧、绝缘拉杆、传动轴与销等，进行结构、工艺与装配的持续改进，提高了稳定性与机械寿命。同时对募投项目中的部分检测设备也进行了充分利用，扩大了检测产品的范围，使公司产品的产能得以提高，产品的品质及稳定性提升。

（5）做好投资者关系维护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的维护工作，按照《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6号——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信息披露》的规定，做好投资者的现场调研工作，及时将调研记录在深交所“互动易”上进行披露；对于投资者的来电、来访，及提出的相关问题都进行记录并耐心予以解答。同时，对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上提出的问题认真细致的解答，一方面使投资者更好的了解公司，另一方面也提升了公司的整体形象。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61,063,317.09	100%	544,921,246.34	100%	21.31%
分行业					
输配电设备制造业	661,063,317.09	100.00%	544,921,246.34	100.00%	21.31%
分产品					
环网柜	452,370,736.67	68.43%	383,745,914.70	70.42%	-1.99%
箱式变电站	80,131,866.65	12.12%	68,971,727.24	12.66%	-0.54%
柱上开关	66,042,476.26	9.99%	56,930,385.57	10.45%	-0.46%
高低压成套开关柜	39,735,566.39	6.01%	10,594,223.60	1.94%	4.07%
其他	21,741,457.76	3.29%	21,010,646.57	3.86%	-0.57%
其他业务收入	1,041,213.36	0.16%	3,668,348.66	0.67%	-0.5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23,415,185.36	33.80%	151,132,033.42	27.73%	6.06%
西北地区	113,726,584.63	17.20%	115,878,055.04	21.27%	-4.06%
华北地区	117,178,225.61	17.73%	118,592,176.36	21.76%	-4.04%
西南地区	126,077,403.46	19.07%	89,839,103.24	16.49%	2.59%
东北地区	45,407,127.61	6.87%	49,067,730.61	9.00%	-2.14%
华中地区	27,865,701.64	4.22%	11,250,892.69	2.06%	2.15%
国外	6,351,875.42	0.96%	5,492,906.32	1.01%	-0.05%
其他业务收入	1,041,213.36	0.16%	3,668,348.66	0.67%	-0.5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成本比上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
--	------	------	-----	---------	---------	---------

				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期增减
分行业						
分产品						
环网柜	452,370,736.67	259,284,468.34	42.68%	17.88%	24.35%	-2.98%
箱式变电站	80,131,866.65	62,019,861.86	22.60%	16.18%	17.03%	-0.56%
柱上开关	66,042,476.26	41,566,796.40	37.06%	16.01%	-0.69%	10.58%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23,415,185.36	140,752,352.82	37.00%	47.83%	45.89%	0.83%
西北地区	113,726,584.63	68,225,061.96	40.01%	-1.86%	7.84%	-5.39%
华北地区	117,178,225.61	73,134,131.22	37.59%	-1.19%	-0.49%	-0.44%
西南地区	126,077,403.46	70,383,224.02	44.17%	40.34%	31.62%	3.7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输配电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台	13,534	9,059	49.40%
	生产量	台	14,045	8,961	56.73%
	库存量	台	428	467	-8.3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一方面，行业环境持续向好，配电网改造行动计划及第三次农网改造升级全面实施，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在较好的外部环境下，公司销售合同较上年度大幅增长，产品销量和生产数量均保持稳定的增长。另一方面，2015年4月，公司成功登陆创业板后，推行了第一次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向222名公司员工定向发行750万股限制性股票，极大的调动了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圆满完成了2015年年度经营目标，也兑现了2015年7月份公司在“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2015-031号公告）中，关于净利润增长和利润分配的承诺。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输配电设备制造业	环网柜原材料	213,950,122.60	82.52%	172,274,743.93	82.62%	-0.10%
输配电设备制造业	箱式变电站原材料	59,831,764.68	96.47%	48,117,998.05	90.80%	5.67%
输配电设备制造业	柱上开关原材料	38,181,300.36	91.86%	37,860,733.21	90.46%	1.40%
输配电设备制造业	高低压成套开关柜原材料	27,490,286.38	86.30%	7,035,753.98	80.99%	5.31%
输配电设备制造业	其他产品原材料	13,159,948.71	95.70%	12,973,803.18	99.83%	-4.13%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2,992,646.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6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8,796,245.18	4.36%
2	第二名	27,855,620.00	4.21%
3	第三名	27,818,252.43	4.21%
4	第四名	21,785,606.02	3.30%
5	第五名	16,736,923.01	2.53%
合计	--	122,992,646.64	18.61%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6,278,407.9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6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3,702,131.66	11.64%
2	第二名	16,973,274.85	4.52%
3	第三名	14,287,243.17	3.81%
4	第四名	10,677,606.15	2.84%
5	第五名	10,638,152.13	2.83%
合计	--	96,278,407.96	25.64%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1,520,109.26	69,642,641.28	17.05%	
管理费用	56,864,402.74	47,040,716.13	20.88%	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所致。
财务费用	-1,916,955.62	3,459,094.17	-155.42%	系 2015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 2015 年 9 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募集资金致存款利息增加所致，同时有息负债减少，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3278.29万元，新立项研发项目5项，顺延研发项目7项，申请专利12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公司研发方向包括固体绝缘技术、环保气体绝缘技术、屏蔽技术、永磁机构及控制单元、温度在线监测、机械特性在线监测等，通过自主研发、外部单位联合研发、与高校等科研院所联合开发等重要研发方式，结合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引进的高端人才，使公司在相关研究领域的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双杰电气及其子公司共申请专利159项，软件著作权9项。获得专利授权108项，其中发明32项（国际发明1项），实用新型73项，外观设计3项；受理中51项。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1	94	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37%	15.72%	17.31%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782,923.62	25,170,725.03	23,040,602.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6%	4.62%	5.1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220,868.47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6.77%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46%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为222.09万元，2014年、2013年资本化支出为0元，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2015年达到资本化条件的项目予以资本化。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344,197.66	505,992,925.88	1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049,126.92	457,094,694.86	2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95,070.74	48,898,231.02	-62.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5.00	110,989.90	-98.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2,026.57	18,125,649.63	43.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39,911.57	-18,014,659.73	4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945,032.00	15,000,000.00	3,212.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50,460.09	57,396,997.62	14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94,571.91	-42,396,997.62	-943.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082,926.90	-11,495,555.09	-3,145.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降低，原因为公司募集资金一部分是用于研发活动，故经营活动支出进度要大于收入的进度；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期增长，原因为公司本期积极开展募投项目致现金流出大于现金流入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重大变动，系公司2015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2015年9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募集资金，致现金流入大于现金流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原因为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28,627,772.77	35.38%	78,943,074.67	11.22%	24.16%	
应收账款	465,249,964.70	38.40%	325,495,197.82	46.24%	-7.84%	
存货	91,680,258.15	7.57%	83,426,852.44	11.85%	-4.28%	
长期股权投资	998,320.83	0.08%			0.08%	
固定资产	153,499,938.20	12.67%	118,743,834.34	16.87%	-4.20%	
在建工程	5,051,620.18	0.42%	34,825,111.93	4.95%	-4.53%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0.83%	15,000,000.00	2.13%	-1.30%	
长期借款			8,000,000.00	1.14%	-1.1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6,975.42	3,601.78	8,868.85	0	0	0.00%	28,310.89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36,975.42	3,601.78	8,868.85	0	0	0.00%	28,310.8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61 号文）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新股（A 股）3,448.64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13 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41,83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 4,856.58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975.42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出具中兴华验字（2015）第 BJ05-007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8,868.85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8,310.89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204.33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30000 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网柜（二期）项目，已累计投入 5,830.79 万元；智能型柱上开关生产线项目，已累计投入 1,200.68 万元；智能配电设备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已累计投入 1,043.44 万元；智能型中压开关设备技改项目，已累计投入 793.94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	募集资	调整后	本报告	截至期	截至期	项目达	本报告	截止报	是否达	项目可
	项	金承	投资总	期投入	末累计	末投资	到预定	期实现	告期末	到预计	行性是
	目)	金承	额(1)	金额	投入金	进度(3)	可使用	的效益	累计实	效益	否发生
		诺投资总	额(1)								

	分变更)	额			额(2)	=(2)/(1)	状态日期		现的效益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0000 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网柜(二期)	否	15,374.09	15,374.09	563.72	5,830.79	37.93%	2017 年 06 月 30 日	0	0	否	否
智能型柱上开关生产线	否	5,056.05	5,056.05	1,200.68	1,200.68	23.75%	2016 年 06 月 30 日	0	0	否	否
智能配电设备技术研发中心	否	2,600	2,600	1,043.44	1,043.44	40.13%	2016 年 06 月 30 日	0	0	否	否
智能型中压开关设备技改项目	否	25,432.25	25,432.25	793.94	793.94	3.12%	2017 年 06 月 30 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8,462.39	48,462.39	3,601.78	8,868.8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8,462.39	48,462.39	3,601.78	8,868.85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5 年 7 月 22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核字[2015]第 BJ05-009 号鉴证报告, 经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										

	筹资金 7,222.5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完毕，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杰远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柱上开关、箱式变电站、高低压成套设备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工作。	60560500	237,038,190.49	132,559,177.41	217,048,399.34	41,170,111.26	36,806,888.92

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负责智能电网需要的 FTU\DTU 产品、环网柜控制保护模块、自供电保护装置以及柱上开关看门狗控制器, 永磁机构及其控制器的研发和生产, 以及为上述终端设备提供运行、分析功能的后台软件系统等的研发与生产。	5000000	10,127,465.05	10,353,882.61	7,966,581.22	5,874,402.85	5,903,948.31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当前公司面临的发展机遇

1、宏观经济保持稳定,用电量平稳增长,将带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快速发展

当前我国经济仍将处于向“新常态”过渡的阶段,根据国家统计局和Wind资讯的相关数据,2015年GDP增速为6.9%,2016年GDP同比增长率进一步下降到6.53%。“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我们党确定的“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保障国民经济发展需求,能源和电力需求仍将刚性增长,考虑产业转移、结构调整和绿色低碳发展,预计到2020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将达到8万亿千瓦时(数据来源:中国能源报,《关于“十三五”电网规划若干重大问题的思考》,2016年1月4日)。因此,宏观经济的增长将带动本行业持续发展。

2、“中国制造2025”带动制造业向高端发展

2015年5月,中国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签批的“中国制造2025”正式公布。该战略提出了建设制造业强国战略的十年行动计划,核心是工业的自动化和数字化。2016年1月27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会议明确提出五举措落地《中国制造2025》,其中提到抓紧发布智能制造、绿色制造、质量品牌提升等11个配套实施指南、行动计划或专项规划。

公司拥有年产30000回路的固体绝缘环网柜全自动生产线“57快线”,自动化率达到80%,利用本次募投项目和“中国制造

2025”的机遇，将公司的生产设备和生产能力进行提升，有利于公司市场竞争力的进一步加强。

3、智能电网建设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发展提供的新契机

我国的电网建设正在向智能电网过渡。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2015年7月6日正式发布《关于促进智能电网发展的指导意见》，到2020年，初步建成安全可靠、开放兼容、双向互动、高效经济、清洁环保的智能电网体系，满足电源开发和用户需求，全面支撑现代能源体系建设，推动我国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带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形成有国际竞争力的智能电网装备体系。智能电网建设将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创造新的市场需求。

4、行业环境持续向好，配电网改造计划及第三次农网改造升级全面实施

“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累计投资1.8万亿元，用于国家电网区域内电网建设。随着基础设施建设和电力能源投入的发展，我国电气成套设备需求量逐年增加，产品升级换代速度加快，型号增多，技术性能有了明显的提高，生产设备及加工工艺有了明显改进。凭借比国外同类产品更高的性价比和服务优势，国产品牌已经在国内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导地位。配电网智能化更新改造，极大地增加了电气成套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目前在国内各级电网中，配电网的基础设施建设最为薄弱。由于配电网投资不足，设备老化和技术性能低劣，高耗能设备多，电能损耗率高，一般地区配电网损耗在15%~20%，个别地区达到30%，造成能源大量浪费和环境污染，尤其是农村电网问题表现更为突出。

2015年7月31日，国家能源局印发《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年）》，通过实施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有效加大配电网资金投入。2015-2020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2万亿元，其中2015年投资不低于3000亿元，“十三五”期间累计投资不低于1.7万亿元。预计到2020年，中心城市（区）智能化建设和应用水平大幅提高，供电可靠率达到99.99%；城镇地区供电能力及供电安全水平显著提升，供电可靠率达到99.88%以上。着力解决城乡配电网发展薄弱问题，推动装备提升与科技创新，重点要求提升低压电网装备水平，优化升级配电变压器、更新改造配电开关、提高电缆化率、配网自动化覆盖水平等。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十三五”期间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意见的通知》，提出要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必将对从事配网建设的电气设备产业链上的相关企业产生拉动效应，配电企业、电力设备公司、自动化企业均将从中受益。

因此，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的实施，及“十三五”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的相关政策，将直接带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发展，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又一次新的机遇。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1、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遵循“铸造中国的输配电精品”的品牌战略，以“作输配电领域国内一流的设备供应商”为企业愿景，专注于适应我国电力系统运行环境的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满足市场需求。在新的市场机遇下，一方面公司将在现有成熟产品的基础上，以固体绝缘技术为核心，以智能化为导向，努力将SOJO打造成为国内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第一品牌，另一方面，随着今后公司的发展，适当考虑开拓其它领域。

2、发展目标

公司将以配电市场快速发展为契机，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拓宽固体绝缘环网柜的应用领域，促进固体绝缘环网柜在国内的广泛应用，以稳定、可靠的产品品质提升SOJO品牌的知名度，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未来三年公司发展目标如下：

（1）通过技术创新保持公司的领先地位

公司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已获取回报，通过对引进技术的吸收与自主创新，取得了大量的技术积累。公司未来将利用“智能配电设备技术研发中心”的募投项目，根据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加大核心产品的技术研发投入，增强公司产品的设计能力，争取在配电领域不断获得新的技术成果，为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提供技术储备。

（2）促进固体绝缘环网柜产业效应的形成

利用“30000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网柜（二期）”募投项目的契机，建成国内较大的固体绝缘环网柜生产基地，打造涵盖固体绝缘环网柜元器件、半成品、成品完整的产业链，凭借公司在固体绝缘环网柜研制和生产方面的领先优势，在国内培养利用双杰电气核心元器件组装生产固体绝缘环网柜的合作企业，加快固体绝缘环网柜产业效应形成，扩大固体绝缘环网柜的市场影响力。

（3）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利用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和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带来的机遇，在维持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等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将产品目标市场扩大到石化、铁路、煤炭、采掘、化工等行业的配电系统，以及对海外市场的持续扩张，增加企业发展的创

造性和可持续性。

（4）做好成本的管理与控制

随着配电设备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企业的总体毛利率也呈现下降趋势。因此，成本管理和控制作为重点工作，需要纳入公司的日常管理。一方面优化研发设计，利用生产线较高的自动化水平，节约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另一方面，对原材料的检验和生产过程检验持续标准化和规范化，推行精益生产方式，减少因停工待料和质量问题造成的浪费，降低生产成本。

（5）适当考虑新领域的扩张

为了更好的适应经济形势发展，使公司的经营能力更上一个新台阶，以更好的业绩回报社会和股东，公司拟在适当时机开拓新的领域，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扩大公司产业链，增加企业市场竞争力。

（6）实施品牌战略，树立民族品牌形象

国家《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要加快推进装备自主化，保障工程需要，带动产业发展；国家《关于贯彻落实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监管工作的意见》指出除需要采购的工程、货物或者服务在中国境内无法获取或者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等法定情形外，应当采购本国产品。公司在国内较早推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固体绝缘环网柜产品，对发展民族工业、树立民族品牌做出了努力，在国内用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较强的品牌认可度。未来三年，公司将实现相关产品的专业化、集约化、规模化生产，公司将以稳定、可靠的产品品质，打造SOJO品牌的核心竞争力，以优越的品牌经营能力、渠道开拓和管理能力，形成更好的品牌效应。

（三）公司2016年工作计划

1、完成年度经营目标，保持公司稳定发展。

在全体员工的辛勤努力下，公司圆满完成了2015年年度经营目标，也兑现了2015年7月份公司在“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2015-031号公告）中，关于净利润增长和利润分配的承诺。

2016年公司全体员工将继续努力做好本职工作，完成公司既定经营目标，用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社会和股东、投资者。

2、按计划实施各项募投项目

2016年公司将按计划做好各项募投项目的建设，同时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划》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做好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披露工作。

3、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增强企业竞争力。

质量是企业的生命。随着中国经济以及全球经济的下滑，各行各业的竞争越来越白热化，只有质量好的产品才能赢得客户的信赖。

（1）推行产品标准化，提升效率和品质。

继续对现有产品的工艺文件、生产流程、产品检验等方面推行产品标准化，一方面提升生产效率，另一方面保持产品品质稳中有升。

（2）加强生产过程中的自检、互检，加强来料检验和出厂检验，把好质量关。

继续对产品全部流程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控制，严格按照工艺流程管理好每个细节，生产出满足市场和客户满意的产品。

（3）推动精益生产管理，减少人员和材料浪费。

全面推动精益生产管理，合理布局工作区面，物料工具摆放有序，方便员工工作，减少人员和物料的浪费，提高生产效率。

4、持续增加研发投入，设计满足市场需要的产品。

2016年度公司将继续保持研发投入的增加，完善和加强研发项目的监督及考核，提高研发计划的完成率，制定研发中心管理标准化、工作的标准化和技术标准化及模块化，使研发中心的管理制度、职责及流程具有一定的可复制性。另一方面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做好专利申报与缴费工作，保持公司产品和技术的核心竞争力。

5、做好高端人才的引进工作，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

（1）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利用股权激励调动员工积极性

2015年度公司实施了第一期股权激励，结合绩效考核制度，成功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圆满完成了净利润增长目标。2016年度公司将结合本次股权激励第一次的行权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考核制度进行补充和修订，加大考核和奖惩

力度，以制度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完成年度经营目标。

(2) 建立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

高端人才的加盟与薪酬制度密不可分。公司在2016年度继续实施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以良好的待遇吸引人才加盟，以规范的制度引导人才创新，以优秀的企业文化鼓舞人才发展，为高端人才创造优良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3) 开展员工培训，培养专业人才

公司在2015年度成立了企业培训中心，在公司内部聘请了多位高级工程师、业务熟练的一线员工作为讲师，开发了形式多样的课程，以培养专业的技术人员和储备梯队干部，提升员工技能和管理技能。2016年度公司将继续以企业培训中心为依托，根据员工需要和企业需求，在原有课程的基础上开发新的课程方向，通过内训和外聘讲师两种方式，为企业培养更多的复合型人才。

(四) 公司面临的经营风险

详见本报告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中相关风险因素的提示。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5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 irm.cninfo.com.cn
2015年08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 irm.cninfo.com.cn
2015年11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 irm.cninfo.com.cn
2015年12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 irm.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历年的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也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2015年9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1、公司拟以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37,945,6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37,945,60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275,891,200股。

2、拟以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37,945,6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41,383,68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015年9月17日，公司发布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9月24日。截止本报告期末，该权益分派方案已履行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83,391,2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42,508,680.00
可分配利润（元）	50,530,807.6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状况的审计，本公司 2015 年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9,797,330.12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307,643,317.82 元。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3,391,2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42,508,6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经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为：

（1）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 86,216,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7,243,200 元人民币（含税）；

（2）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 86,216,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03,459,200 股。

2、经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3、经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1）公司以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37,945,6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37,945,600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275,891,200 股。

（2）拟以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37,945,6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41,383,6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83,892,360.00	90,153,262.67	93.06%	0.00	0.00%
2014 年	0.00	74,245,580.12	0.00%	0.00	0.00%
2013 年	17,243,200.00	67,270,594.70	25.63%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赵志宏、赵志兴、赵志浩、袁学恩、周宜平、陆金学、许专、魏杰、张党会、刘中锴、刘颖、张志刚、李涛	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年04月22日	2015年04月23日至2018年04月22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赵志宏、赵志兴、赵志浩、袁学恩、周宜平、陆金学、许专	持股5%以上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自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1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2、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股份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股份公司，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本确认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2015年04月22日	2018年04月23日至2020年4月22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魏杰、张志刚、李涛	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全部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	2015年04月22日	2018年04月23日至2020年4月22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赵志宏、赵志兴、赵志浩	一致行动承诺	为稳定公司的控制权结构，保证赵志宏对公司的影响力，赵志宏、赵志兴、赵志浩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如果三人就提案或所需表决事项未达成合意，则以赵志宏的意见作为一致行动的意见；在面临公司其他股东或第三方收购，影响公司控制权时，三人采取一致行动，以维护公	2015年04月22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司的稳定和持续发展。			
	公司	公司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p>(一)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确保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意见。1、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现金分红为主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2、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若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可不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在确保足额分配现金股利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经营情况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3、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4、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p>	2015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5、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二）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利润分配计划：为保证股东的合理权益回报，依据《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为：年度实现盈利在提取公积金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若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时，可不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在确保足额分配现金股利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经营情况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三）公司上市后的长期分红回报规划：坚持现金分红为主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的基本原则，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有可供分配利润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若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可不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在确保足额分配现金股利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经营情况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董事会根据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回报规划。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可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规划作出适当的修改，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p>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赵志	避免同业竞争及规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了避免未来发生同业	2015 年 04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

	宏、赵志兴、赵志浩	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竞争,更好地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志宏及其一致行动人赵志兴、赵志浩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承诺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双杰电气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双杰电气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双杰电气产品的业务活动;也不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在上述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承诺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双杰电气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存在构成竞争的可能,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双杰电气,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双杰电气;2、承诺人愿意完全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双杰电气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二)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志宏及其一致行动人赵志兴、赵志浩已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作出承诺:承诺人承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双杰电气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项及交易事项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p>	月 22 日		<p>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p>
--	-----------	----------	---	--------	--	-----------------------

	<p>公司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赵志宏、袁学恩、陆金学、许专、 魏杰、张志刚、李涛</p>	<p>稳定股份承诺</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下述规则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在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1、公司回购</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并且符合股票回购相关规定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2）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回购股份数量不高于回购时公司股本的 1%，并且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3）在公司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相关条件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给出</p>	<p>2015 年 04 月 22 日</p>	<p>2015 年 04 月 23 日至 2018 年 04 月 22 日</p>	<p>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p>
--	--	---------------	--	-------------------------	---	----------------------------

			<p>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2、控股股东增持：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控股股东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控股股东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的 20%，不超过最近一年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的 40%，且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控股股东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入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年度从公司获得薪酬的 20%（税后），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获得薪酬的 40%（税后）。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和/或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本公司于上市后三年内新聘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遵照《关于稳定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的预案》要求</p>		
--	--	--	--	--	--

			履行相关义务。			
公司	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时回购股份或进行赔偿的承诺	公司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履行赔偿责任。	2015年04月22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赵志宏、袁学恩、陆金学、许专、魏杰、褚旭、谢德仁、魏光耀、闵勇、张党会、刘中锴、刘颖、金俊琪、李旭晗、张志刚、李涛	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时回购股份或进行赔偿的承诺	公司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五日内，（或作出由发行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生效后五日内），依法及时提议召集召开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在相关会议中就相关议案投赞成票，以确保发行人履行完成股票回购责任（或赔偿责任）。如因前述事由导致承诺人需要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在随后三十日内，向投资者依法履行完毕赔偿责任。	2015年04月22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总经理：袁学恩	股东袁学恩关于不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承诺	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其独立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不以口头、书面或其他任何方式与除赵志宏、赵志兴、赵志浩之外的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不做出其他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安排。	2015年04月22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赵志宏、赵志兴、赵志浩、袁学恩、周宜平、	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	如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其将采取如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	2015年04月22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了上述	

	陆金学、许专、魏杰、褚旭、谢德仁、魏光耀、闵勇、张党会、刘中锴、刘颖、金俊琪、李旭晗、张志刚、李涛		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5、本承诺书自公司盖章或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业绩承诺	以 2014 年业绩为基数,201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2016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2017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2015 年 10 月 16 日	三年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内容如下：

公司目前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相关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由于财政部2014年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目前拟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以财政部2014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 2、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国家财政部于2014年1月26日起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修订，相继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修改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在2014年1月26日起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第9号、第30号、第33号、

第37号、第39号、第40号、第41号等八项准则和2014年7月23日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7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会计准则，修改了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包括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两类列报：（1）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2）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8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职工薪酬》，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0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通过投资方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来判断某个被投资方是否应被合并。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1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评估参与合营安排的情况并变更了合营安排的会计政策。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6、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4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处理。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中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7、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8、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23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表》。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2011至2014年度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恒勤、曹普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开始向云南双杰湘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简称“湘能电力”）供货，截至 2010 年 3 月底，累计供货 1,965,12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还款 666,500.00 元，尚欠 1,298,620.00 元。2014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就湘能电力拖欠货款事宜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简称“海淀法院”）起诉，请求法院判令湘能电力支付合同款</p>	155.83	否	尚未结案	对公司盈利及发展影响不大	尚未结案		

<p>1,298,620.00 元、合同违约金 259,724.00 元等,且案件受理后交纳强制执行保证金 1,558,344.00 元。海淀区法院依法开庭审理了本案,并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内容为:湘能电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本公司货款 1,298,620.00 元、违约金 259,724.00 元。由于被告并未到庭参加诉讼,我司于判决作出后,到海淀区法院申请了公告。截止报表报出日,公告已经到期。同时,通过法院核查到湘能电力的账务资产金额极小,无冻结效应,故在 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向海淀区人民法院递交保证金退还申请,并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海淀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p>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如下：

1、2015年9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3、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2015年10月27日，公司独立董事对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人数及限制性股票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激励计划授予情况如下：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10月27日；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9.15元；

（3）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本次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500,000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72%；

（4）本次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共222名；

（5）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尚未到期，限制性股票仍处于锁定状态。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北京市科委网站通知，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新认定）；

证书编号：GR201511000073；

发证日期：2015年7月21日；

有效期：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认定通过当年起三年内（即2015年、2016年、2017年）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相关优惠政策，即企业所得税税率按15%的比例征收。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北京市科委网站通知，全资子公司北京杰远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远电气”）于2015年7月24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北京杰远电气有限公司（复审）；

证书编号：GF201511000127；

发证日期：2015年7月24日；

有效期：三年。

2、根据北京市科委网站通知，全资子公司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远电力”）于2015年7月22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首次认定，并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初次认定）；

证书编号：GR201511000020；

发证日期：2015年7月21日；

有效期：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杰远电气自认定/复审通过当年起三年内（即2015年、2016年、2017年）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相关优惠政策，即企业所得税税率按15%的比例征收。智远电力自认定通过当年起，企业所得税税率由原来的25%变更为15%。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459,200	100.00%	7,500,000		103,459,200		110,959,200	214,418,400	75.66%
1、国家持股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3,459,200	100.00%	7,500,000		103,459,200		110,959,200	214,418,400	75.6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166,784	12.73%			13,166,784		13,166,784	26,333,568	9.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90,292,416	87.27%	7,500,000		90,292,416		97,792,416	188,084,832	66.37%
4、外资持股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34,486,400		34,486,400		68,972,800	68,972,800	24.34%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34,486,400		34,486,400		68,972,800	68,972,800	24.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00%
4、其他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03,459,200	100.00%	41,986,400		137,945,600		179,932,000	283,391,2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8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015年9月15日，该议案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

股份总数137,945,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1,383,68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137,945,60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75,891,2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015年9月17日，公司发布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9月24日。截止本报告期末，该权益分派方案已履行完毕。

(2) 2015年10月16日，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激励计划授予情况如下：

- ①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10月27日；
- 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9.15元；
- 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本次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500,000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72%；
- ④本次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共222名；
- ⑤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5年10月27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11月25日。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按新股本275,891,200股摊薄计算，2015年半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05元。

2、2015年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按新股本283,391,200股摊薄计算，2014年度每股收益为0.2620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赵志宏	24,522,537	0	24,522,537	49,045,074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 年 4 月 23 日
袁学恩	19,436,832	0	19,436,832	38,873,664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 年 4 月 23 日
赵志兴	9,334,224	0	9,334,224	18,668,448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 年 4 月 23 日
赵志浩	9,334,224	0	9,334,224	18,668,448	2015 半年度权益	2018 年 4 月 23 日

					分派	日
陆金学	7,844,151	0	7,844,151	15,688,302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许专	5,997,782	0	5,997,782	11,995,564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 年 4 月 23 日
青岛华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13,656	0	4,213,656	8,427,312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5 年 4 月 25 日
周宜平	4,035,946	0	4,035,946	8,071,892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 年 4 月 23 日
张党会	2,743,776	0	2,743,776	5,487,552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 年 4 月 23 日
魏杰	2,580,576	0	2,580,576	5,161,152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 年 4 月 23 日
其他股东	13,415,496	0	20,915,496	34,330,992	2015 半年度权益分派、股权激励	2015 年 4 月 25 日~2018 年 4 月 23 日
合计	103,459,200	0	110,959,200	214,418,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首发流通股股票	2015 年 04 月 23 日	12.13	34,486,400	2015 年 04 月 23 日	34,486,400	
限制性股票	2015 年 10 月 27 日	9.15	7,500,000	2015 年 11 月 25 日	0	2019 年 11 月 24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杰电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61号文件）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486,400股，发行价格为12.13元/股，并于2015年4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37,945,600股。

（2）201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情况如下：

- ①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10月27日；
- 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9.15元；
- 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本次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500,000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72%；
- ④本次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共222名；
- ⑤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杰电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61号文件）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486,400股，发行价格为12.13元/股，并于2015年4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37,945,600股。

(2) 2015年9月24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37,945,6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37,945,6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75,891,200股。

(3) 201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情况如下：

- ①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10月27日；
- 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9.15元；
- 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本次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500,000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72%；
- ④本次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共222名；
- ⑤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目前公司的股本总额为283,391,200股，其中尚未流通的限售流通股的股份数量为214,418,4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为75.66%。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7,019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3,90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志宏	境内自然人	17.31%	49,045,074	24,522,537	49,045,074	0		
袁学恩	境内自然人	13.72%	38,873,664	19,436,832	38,873,664	0		
赵志兴	境内自然人	6.59%	18,668,448	9,334,224	18,668,448	0		
赵志浩	境内自然人	6.59%	18,668,448	9,334,224	18,668,448	0		
陆金学	境内自然人	5.54%	15,688,302	7,844,151	15,688,302	0		
许专	境内自然人	4.23%	11,995,564	5,997,782	11,995,564	0		
青岛华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8,427,312	4,213,656	8,427,312	0	质押	4,250,000
周宜平	境内自然人	2.85%	8,071,892	4,035,946	8,071,892	0		
张党会	境内自然人	1.94%	5,487,552	2,743,776	5,487,552	0		
魏杰	境内自然人	1.82%	5,161,152	2,580,576	5,161,152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赵志兴、赵志浩与赵志宏是兄弟关系，为赵志宏的一致行动人，三人共计持有公司 30.49% 的股份。2、股东袁学恩先生与周宜平女士系夫妻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7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4,400					
李永波	517,7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700					
陈健民	37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200					
王楠	285,4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400					
赵丽芳	27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900					
吴强	270,089	人民币普通股	270,089					
李志强	237,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700					
周徽	225,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100					
潘文波	1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300					

王晓勇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1）李永波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17,700 股，未通过普通账户持股，实际合计持有 517,700 股（2）王楠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85,400 股，未通过普通账户持股，实际合计持有 285,400 股（3）周徽通过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25,100 股，未通过普通账户持股，实际合计持有 225,100 股（4）潘文波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1,300 股，未通过普通账户持股，实际合计持有 181,300 股（5）王晓勇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0,000 股，未通过普通账户持股，实际合计持有 16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志宏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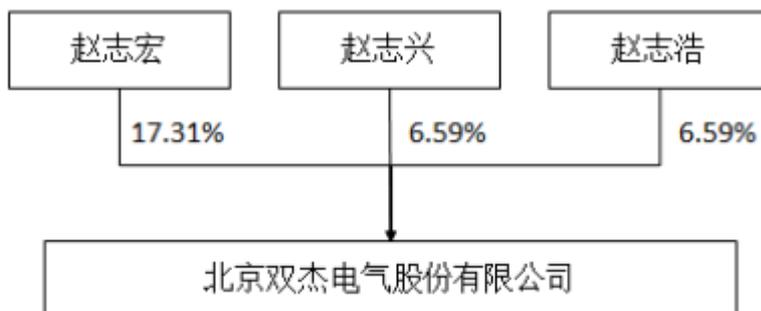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志宏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赵志宏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赵志兴、赵志浩与赵志宏是兄弟关系，为赵志宏的一致行动人，三人共计持有公司30.49%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控股股东赵志宏，及一致行动人赵志兴、赵志浩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

(2) ①自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1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②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股份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③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股份公司，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④本确认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赵志宏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24,522,537	24,522,537	0	0	49,045,074
袁学恩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19,436,832	19,436,832	0	0	38,873,664
陆金学	董事、总经理助理	现任	男	40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7,844,151	7,844,151	0	0	15,688,302
许专	董事、销售总监	现任	男	42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5,997,782	5,997,782	0	0	11,995,564
褚旭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0	0	0	0	0
魏杰	董事、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2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2,580,576	2,580,576	0	0	5,161,152
闵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0	0	0	0	0
张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05月29日	2018年05月28日	0	0	0	0	0
张云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年05月29日	2018年05月28日	0	0	0	0	0
谢德仁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4	2012年04月05日	2015年05月29日	0	0	0	0	0
魏光耀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2	2012年	2015年	0	0	0	0	0

					04月05日	05月29日						
张党会	监事会主席、销售副总监	现任	男	39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2,743,776	2,743,776	0	0	5,487,552	
刘中锴	监事、销售副总监	现任	男	39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300,000	300,000	0	0	600,000	
刘颖	监事、人力资源行政总监	现任	女	39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96,000	96,000	0	0	182,000	
金俊琪	监事、技术总监	现任	男	53	2012年03月04日	2018年05月28日	0	0	0	0	0	
李旭晗	监事、杰远电气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2年03月04日	2018年05月28日	0	0	0	0	0	
李涛	董秘、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2,479,776	2,479,776	0	0	4,959,552	
张志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2年04月05日	2018年05月28日	613,296	813,296	0	0	1,426,592	
赵敏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9	2015年08月24日	2018年05月28日	0	100,000	0	0	100,000	
合计	--	--	--	--	--	--	66,614,726	66,914,726	0	0	133,519,45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谢德仁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9日	任期届满离任
魏光耀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5月29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李涛	财务总监	任免	2015年08月24日	工作变动，辞去财务总监，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秘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情况

1、赵志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8月，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1986-1999年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603工厂技术处处长、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603工厂研发处处长，1999-2001年担任北京合纵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1-2003年担任双杰电力副经理；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董事长、总经理，双杰电气董事长，现任双杰电气董事长。赵志宏先生长期从事输配电设备、环网柜等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主持和参与了公司多项产品的技术研发工作，是“固体绝缘全封闭环网柜”、“套管靴”等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发明人；是“固体绝缘全封闭环网柜”、“异形母线的排列方法”、“固体绝缘电气隔离装置”、“固体绝缘全密封开关绝缘罩”等发明专利的主要开发者及发明人；是国家电网公司企业标准（Q/GDW 730-2012）-12kV固体绝缘环网柜技术条件的主要起草人。赵志宏先生为双杰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49,045,074股。

2、袁学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66年9月，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学士，高级工程师。1989-1999年担任煤炭工业部规划设计总院电气设计师、设计室主任，2000-2001年担任北京合纵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1-2009年担任双杰电力董事长，2001-2010年担任益力科董事长；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双杰电气董事、总经理，杰远电气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双杰电气董事、总经理，智远电力执行董事、总经理。袁学恩先生长期从事输配电设备、环网柜等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参与了公司多项产品的技术研发工作，是“V型弹簧机构”、“C型开关双孔操作装置”、“固体绝缘全封闭组合电器”等发明专利以及“固体绝缘全封闭组合电器熔断器”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开发者及发明人。袁学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873,664股。

3、陆金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5年10月，法律专业硕士，电机电气及其控制专业学士。1998-2000年任职于北京变压器厂技术开发部、2000-2002年任职于北京合纵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商务部经理、副厂长、厂长，双杰电气厂长、总经理助理、董事，现任双杰电气董事、总经理助理。陆金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688,302股。

4、许专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4年7月，大专学历。1996-2000年任职于广州恒运电厂运行部、2000-2002年任职于北京合纵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销售经理、销售副总监，双杰电气销售副总监、销售总监、董事，现任双杰电气董事、销售总监。许专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995,564股。

5、魏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4年8月，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2000年任职于北京威克瑞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技术部、2000-2002年任职于北京维益埃电气有限公司技术部；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技术部经理、总工程师、董事，双杰电气董事、总工程师，现任双杰电气董事、总工程师。魏杰先生长期从事输配电设备、环网柜等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主持和参与了公司多项产品的技术研发工作，是“固体绝缘全封闭环网柜”、“套管靴”等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发明人；是“固体绝缘全封闭环网柜”外观设计专利的设计人；是“固体绝缘全封闭环网柜”、“异形母线的排列方法”、“固体绝缘电气隔离装置”、“固体绝缘全密封开关绝缘罩”、“V型弹簧机构”、“C型开关双孔操作装置”、“固体绝缘全封闭组合电器”等发明专利，“固体绝缘全封闭组合电器熔断器”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开发者及发明人。2010年10月至今任全国高压开关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魏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161,152股。

6、褚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12月出生，法学专业学士。曾担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济宁分行会计、行长秘书；华仁世纪集团投资管理部项目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集团总裁助理、企管中心总经理；青岛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市办主任；华仁世纪集团总裁助理、企管中心总经理；现任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青岛华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华仁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双杰电气董事等职务。褚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7、张金先生，出生于1962年11月，锻压专业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锻压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北京富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德勒格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江苏金源锻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锻压协会秘书长、北京富京技术公司董事长、中国机械中等专业学校董事长、《锻造与冲压》杂志社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双杰电气独立董事。张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8、张云龙先生，出生于1963年12月，财务与会计专业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冶金技术学院教师、山东淄博会计学校教师、山东淄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中洲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兼任信诺传播（北京）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鑫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双杰电气独立董事。张云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9、闵勇先生，出生于1963年7月，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清华大学电机系柔性输配电系统研究所所长、电力系统研究所所长、清华大学电气工程学位分委员会主席、清华大学电机系主任，河南中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电力系统及发电设备安全控制和仿真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并担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双杰电气独立董事。闵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公司监事情况

1、张党会先生，出生于1976年10月，大专学历。2000-2001年就职于北京正安科技有限公司、2001-2002年就职于北京合纵科技有限公司；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销售区域经理、销售经理，双杰电气销售区域经理、销售副总监、董事、监事，现任双杰电气监事会主席、销售副总监。张党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487,552股。

2、刘颖女士，出生于1976年5月，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学士。1998-1999年就职于长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2000-2001年就职于台湾大唐建筑师事务所；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行政部经理、行政人力资源部经理、监事，双杰电气综合管理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监事，现任双杰电气监事、人力资源行政总监，北京艾威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监事。刘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92,000股、通过众杰伟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30,400股。

3、刘中锺先生，出生于1976年11月，法学专业本科学历。1999-2001年任职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华北石油管理局、2001-2004年就职于北京科力恒久电力技术有限公司；2004年以来，历任双杰配电营销管理部经理、商务部经理，双杰电气商务中心经理，现任双杰电气监事、商务中心经理，众杰伟业执行董事。刘中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通过众杰伟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2,800股。

4、金俊琪先生，出生于1962年7月，锻压专业学士，高级工程师。1983-1999年历任航天工业部第三研究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9-2002年担任北京ABB高压开关设备有限公司机械设计主管、2003-2005年担任北京ABB高压开关设备有限公司高压开关生产经理、2005-2007年担任施耐德（北京）中压电器有限公司技术专家；2007-2008年担任阿斯特尼电气（北京）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8年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担任双杰电气技术总监、开关事业部制造总监、监事，现任双杰电气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技术总监。金俊琪先生通过众杰伟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30,400股。

5、李旭晗先生，出生于1978年2月，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学士。2000-2002年就职于大连正兴开关设备有限公司技术部从事技术开发工作；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技术员、销售经理、采购部经理，双杰电气成套及柱上事业部制造总监、监事，现任双杰电气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杰远电气执行董事、总经理。李旭晗先生通过众杰伟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30,400股。

李旭晗先生曾参与国内多个重大项目开关柜的设计和开发工作，如内蒙托克托电厂项目、深圳妈湾电厂项目。李旭晗先生是“V型弹簧机构”、“C型开关双孔操作装置”、“固体绝缘全封闭组合电器”等发明专利以及“固体绝缘全封闭组合电器熔断器”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开发者及发明人。

（三）、高级管理人员

1、袁学恩先生，见本章（一）“公司董事情况”。

2、李涛先生，出生于1971年2月，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3-1995年担任江苏红豆集团南国企业公司财务部会计、1995-1998年担任深圳市易捷思电气实业公司财务部副经理、1998-2001年担任深圳市宏卓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1-2002年担任双杰电力会计、益力科会计；2002年底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双杰配电财务部经理，双杰电气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59,552股。

3、张志刚先生，出生于1963年5月，电气工程专业硕士，发电厂及电力系统专业学士，副教授。1985-1999年在北京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工作、1999-2002年担任北方交通大学教研组长、2002-2003年担任北京四方博瑞公司副总经理、2003-2004年担任北京华电博瑞公司总工程师；2006年至今，历任双杰配电市场总监，双杰电气市场总监、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双杰电气副总经理。张志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26,592股。

4、赵敏女士，出生于1976年6月，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1998-1999年担任山西同力电讯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1999-2008年就职于山西省交通建设开发投资总公司，曾任出纳、会计、会计主管等职务，2008-2009年就职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09年5月至2015年7月任双杰电气财务部经理，现任双杰电气财务总监。赵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通过众杰伟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49,760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中锴	北京众杰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4月09日	2016年04月08日	否
赵敏	北京众杰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0年04月09日	2016年04月08日	否
褚旭	青岛华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0年12月27日	2016年12月2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袁学恩	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年11月13日		否
褚旭	青岛华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21日	2019年05月20日	否
褚旭	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3月01日	2017年02月28日	否
刘颖	北京艾威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05月15日	2016年05月14日	否
张金	中国锻压协会	秘书长	2013年09月13日	2017年09月14日	是
张金	中国机械中等专业学校	董事长	2008年06月01日	2017年09月21日	否
张金	北京富京技术公司	董事长	1993年02月01日	2017年09月21日	否
张金	《锻造与冲压》杂志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7月01日	2017年09月21日	否
张金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3月25日	2016年04月15日	是
张金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4月26日	2016年04月27日	是
张金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09月26日	2015年12月26日	是

张金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8月18日	2017年08月20日	是
张云龙	江西万年鑫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1月16日	2017年11月15日	是
张云龙	信诺传播（北京）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8月05日	2017年08月04日	是
张云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2011年08月01日		是
闵勇	清华大学	教授	1999年07月14日		是
闵勇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4月22日	2016年04月21日	是
闵勇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7月31日	2016年07月30日	是
褚旭	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14日		否
褚旭	青岛创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年03月23日		否
褚旭	青岛市大学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2年08月31日		否
褚旭	青岛通泰达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4月16日		否
褚旭	中扶华仁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8月04日		否
褚旭	古丈县留心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年01月21日		否
褚旭	陕西华仁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24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组成；基本年薪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薪标准、公司绩效完成情况、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考核结果和等级确定。独立董事仅领取固定金额的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股东大会负责审议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制度；公司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制度。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实施公司董、监、高

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的管理机构，负责组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确定其薪酬。

2、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依法给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时发放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志宏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49	否
袁学恩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47.5	否
陆金学	董事、总经理助理	男	40	现任	35.5	否
许专	董事、销售总监	男	42	现任	18	否
褚旭	董事	男	37	现任	0	是
魏杰	董事、总工程师	男	42	现任	31.9	否
闵勇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0	是
张金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5.85	是
张云龙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5.85	是
谢德仁	独立董事	男	44	离任	4.15	是
魏光耀	独立董事	男	72	离任	0.83	否
张党会	监事会主席、销售副总监	男	39	现任	25.6	否
刘中锴	监事、销售副总监	男	39	现任	24.78	否
刘颖	监事、人力行政总监	女	39	现任	32.38	否
金俊琪	监事、技术总监	男	53	现任	33.2	否
李旭晗	监事、杰远电气总经理	男	37	现任	33.2	否
李涛	董秘、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35.5	否
张志刚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5.5	否
赵敏	财务总监	女	39	现任	30.12	否
合计	--	--	--	--	458.87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

		数	数	数行权价 格(元/股)	股)	票数量	量	性股票数 量	价格(元/ 股)	票数量
张志刚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200,000	9.15	200,000
赵敏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100,000	9.15	100,000
合计	--	0	0	--	--	0	0	300,000	--	300,000
备注(如有)	<p>1、2015年9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p> <p>2、201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p> <p>3、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2015年10月27日，公司独立董事对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人数及限制性股票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副总经理张志刚、财务总监赵敏为本次股权激励对象之一。截止报告期末，参与本次股权激励的高级管理人员股份未解除限售，仍处于锁定期。</p>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3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3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02
销售人员	124
技术人员	111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87
合计	63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204
大专	131
高中及中专	250

初中及以下	54
合计	639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较为完善的薪酬制度，以吸引高端人才的加盟，努力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公司的薪酬体系具体如下：

- ①公司薪酬包含岗位基本工资、绩效工资、计件工资、加班费、绩效奖金、其他补助补贴等形式；
- ②绩效工资、计件工资、绩效奖金按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执行，每年根据公司全年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核定和发放；
- ③基本工资主要根据其岗位职责、工作经验、技能水平等确定。

3、培训计划

公司的培训计划以培养公司需要的人才为主要目标，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运营需求统筹制定，具体如下：

- ①公司各部门根据战略目标、年度计划、人才发展需要、企业内部需求等因素提报年度培训计划，人力资源部负责统筹培训计划、制订培训方式、编写培训预算等，完成全年计划；
- ②人力资源部依托“企业培训中心”，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方式，如职业培训类（技术类、专业类）、干部培训类、在职教育类等等，一方面满足员工自身技能的提升，另一方面满足企业各类人员需求；
- ③公司通过聘请内部讲师和联系外部培训机构培训的方式，建立了一支数量充足、知识全面、年龄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满足企业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健全和完善了《公司章程》和各内部控制制度，发挥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完善了董事会的职能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程序性，不断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根据法律法规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各司其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也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成员为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慎进行表决，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公司董事会会议均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能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积极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5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亲自出席会议，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经理层

公司建立《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总经理的权利义务。公司经理层能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经理层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程序规范。从本公司设立以来，总经理的聘任、管理层的聘任、管理层的考核和激励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规定执行，管理团队稳定，且忠实履行诚信义务，没有发现违规行为。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8、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制定有《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将公司经理层的薪酬与经营目标责任紧密联系。公司每年制定年度经营目标，按照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情况、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指标的

完成情况、业务创新能力和创利能力等情况对高层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提出相应的薪酬方案和奖惩计划。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11%	2015 年 01 月 28 日	2015 年 01 月 30 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11%	2015 年 04 月 11 日	2015 年 04 月 13 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11%	2015 年 04 月 20 日		未披露，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05 月 29 日	2015 年 05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6%	2015 年 09 月 15 日	2015 年 0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10 月 16 日	2015 年 10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谢德仁	5	5	0	0	0	否
魏光耀	5	5	0	0	0	否
闵勇	13	12	0	1	0	否
张金	8	7	0	1	0	否
张云龙	8	8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和相关材料均认真审议，按照相关要求发表独立意见，同时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三次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

(1) 2015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① 《公司<2014年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的议案》；
- ② 《公司审计部提交的<2014年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 ③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2015年8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①《公司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的议案；
- ②《公司审计部2015年半年度工作报告及下半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 2015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①《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 ②《公司审计部2015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 ③《公司审计部2016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报告期内，2015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①《关于提名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 ②《关于聘任袁学恩先生担任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③《关于聘任张志刚先生担任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④《关于聘任李涛先生担任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3、报告期内，201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①《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②《关于<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③《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④《关于将持股5%以上股东赵志浩先生的近亲属赵培先生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组成；基本年薪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薪标准、公司绩效完成情况、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考核结果和等级确定。

公司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制度。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的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对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确定其薪酬。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 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3)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1) 关键管理人员舞弊；(2) 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3)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4) 财务报告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无法合理保证财务报表的真实和准确性。</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1) 公司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2) 公司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严重影响生产经营活动；(3) 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大量流失；(4) 内部控制中的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给公司造成重要影响；(2) 公司决策程序明显偏离目标；(3) 关键岗位人员大量流失 (4)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 5%</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2% < 错报 ≤ 利润总额 5%</p> <p>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 2%</p>	<p>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 400 万元</p> <p>重要缺陷:100 万元 < 直接损失金额 ≤ 400 万元</p> <p>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 1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2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16）第 BJ05-015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恒勤 曹普扬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杰电气”）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双杰电气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双杰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双杰电气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8,627,772.77	78,943,074.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58,400.00	10,084,233.00
应收账款	465,249,964.70	325,495,197.82
预付款项	2,095,345.12	8,331,829.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254,272.5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022,691.87	25,632,254.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1,680,258.15	83,426,852.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28,488,705.15	531,913,442.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8,320.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499,938.20	118,743,834.34
在建工程	5,051,620.18	34,825,111.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170,959.38	8,946,533.88
开发支出	2,220,868.4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18,125.28	3,558,33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7,093.70	5,916,77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156,926.04	171,990,588.94
资产总计	1,211,645,631.19	703,904,031.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账款	230,127,094.19	175,336,065.44
预收款项	12,034,067.43	4,690,723.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890,124.64	4,063,489.38
应交税费	26,327,427.45	23,746,769.3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916,003.82	10,914,669.9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	3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7,294,717.53	296,751,718.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40,000.00	3,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40,000.00	11,200,000.00
负债合计	394,034,717.53	307,951,718.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3,391,200.00	103,459,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643,317.82	46,061,300.00
减：库存股	68,62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016,756.43	26,963,675.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184,639.41	219,468,137.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7,610,913.66	395,952,313.1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7,610,913.66	395,952,313.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1,645,631.19	703,904,031.24

法定代表人：赵志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144,304.26	64,299,846.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58,400.00	10,084,233.00
应收账款	467,534,078.20	329,708,863.06
预付款项	1,683,402.21	8,264,514.52
应收利息	1,716,534.2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669,629.97	24,798,173.05
存货	78,907,992.67	74,396,144.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74,214,341.56	511,551,775.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558,820.83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0,192,704.04	115,450,669.02
在建工程	5,051,620.18	34,825,111.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133,543.50	8,840,584.32
开发支出	2,220,868.4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19,630.05	2,321,882.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5,804.90	5,338,77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462,991.97	181,777,026.95
资产总计	1,217,677,333.53	693,328,801.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账款	315,422,069.58	200,124,623.94
预收款项	12,034,067.43	4,605,223.99
应付职工薪酬	3,779,728.17	2,989,241.70
应交税费	21,686,080.32	23,467,857.6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791,783.66	10,754,395.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	3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6,713,729.16	319,941,343.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40,000.00	3,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40,000.00	11,200,000.00
负债合计	473,453,729.16	331,141,343.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3,391,200.00	103,459,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643,317.82	46,061,300.00
减：库存股	68,62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016,756.43	26,963,675.67
未分配利润	189,797,330.12	185,703,283.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4,223,604.37	362,187,45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7,677,333.53	693,328,801.9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61,063,317.09	544,921,246.34
其中：营业收入	661,063,317.09	544,921,246.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1,958,208.40	460,213,088.72
其中：营业成本	408,860,865.54	325,241,748.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71,329.23	4,513,704.24
销售费用	81,520,109.26	69,642,641.28
管理费用	56,864,402.74	47,040,716.13
财务费用	-1,916,955.62	3,459,094.17
资产减值损失	10,958,457.25	10,315,184.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9.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103,429.52	84,708,157.62
加：营业外收入	5,839,694.52	1,677,339.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898.10	2,735.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929,225.94	86,382,761.72
减：所得税费用	14,775,963.27	12,137,181.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153,262.67	74,245,58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153,262.67	74,245,580.1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153,262.67	74,245,58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153,262.67	74,245,580.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9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赵志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68,707,120.91	541,476,067.76
减：营业成本	474,091,185.69	346,446,916.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54,369.24	3,987,515.36
销售费用	80,007,798.82	67,183,436.39
管理费用	44,955,886.21	37,866,232.78
财务费用	-1,294,720.78	3,480,844.70
资产减值损失	10,898,616.36	10,458,905.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9.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692,306.20	72,052,216.54
加：营业外收入	3,303,302.42	1,343,856.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788.60	2,735.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981,820.02	73,393,337.68
减：所得税费用	8,451,012.41	10,707,009.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30,807.61	62,686,327.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530,807.61	62,686,327.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522,526.68	425,545,721.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3,564.61	145,970.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878,106.37	80,301,23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344,197.66	505,992,925.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138,511.49	202,543,713.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442,198.19	58,911,462.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919,259.41	46,651,609.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549,157.83	148,987,91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049,126.92	457,094,69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95,070.74	48,898,231.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5.00	110,989.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5.00	110,98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42,026.57	18,125,649.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2,026.57	18,125,649.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39,911.57	-18,014,659.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6,945,03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945,032.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662,832.74	21,742,025.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87,627.35	654,97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50,460.09	57,396,99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94,571.91	-42,396,99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33,195.82	17,871.24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082,926.90	-11,495,55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15,196.52	81,510,751.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098,123.42	70,015,196.5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7,146,551.68	409,716,287.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1,881.16	145,970.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09,917.07	79,508,42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768,349.91	489,370,68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751,727.11	204,235,915.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665,465.72	45,674,903.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563,811.94	37,844,17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666,774.92	146,834,34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647,779.69	434,589,33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20,570.22	54,781,351.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5.00	110,989.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5.00	110,98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47,266.57	17,108,030.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560,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07,766.57	17,108,03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05,651.57	-16,997,040.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6,945,03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945,032.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662,832.74	21,742,025.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87,627.35	654,97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50,460.09	57,396,99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94,571.91	-42,396,99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195.82	17,871.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242,686.38	-4,594,815.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371,968.53	59,966,784.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614,654.91	55,371,968.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459,200.00				46,061,300.00					26,963,675.67		219,468,137.50	395,952,313.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459,200.00				46,061,300.00				26,963,675.67		219,468,137.50		395,952,313.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932,000.00				261,582,017.82	68,625,000.00			5,053,080.76		43,716,501.91		421,658,600.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153,262.67		90,153,262.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986,400.00				399,527,617.82	68,625,000.00							372,889,017.8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986,400.00				396,867,617.82	68,625,000.00							370,229,017.8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60,000.00								2,660,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53,080.76		-46,436,760.76		-41,383,6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53,080.76		-5,053,080.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383,680.00		-41,383,68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7,945,600.00				-137,945,6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7,945,600.00				-137,945,6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391,200.00				307,643,317.82	68,625,000.00			32,016,756.43		263,184,639.41		817,610,913.6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216,000.00				63,304,500.00					20,695,042.90		168,734,390.15	338,949,93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216,000.00				63,304,500.00					20,695,042.90		168,734,390.15	338,949,93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43,200.00				-17,243,200.00					6,268,632.77		50,733,747.35	57,002,38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245,580.12	74,245,580.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68,632.77		-23,511,832.77			-17,243,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68,632.77		-6,268,632.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43,200.00			-17,243,2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243,200.00												-17,243,2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243,200.00												-17,243,2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459,200.00					46,061,300.00		26,963,675.67		219,468,137.50			395,952,313.1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459,200.00				46,061,300.00				26,963,675.67	185,703,283.27	362,187,45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459,200.00				46,061,300.00				26,963,675.67	185,703,283.27	362,187,45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932,000.00				261,582,017.82	68,625,000.00			5,053,080.76	4,094,046.85	382,036,145.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530,807.61	50,530,807.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986,400.00				399,527,617.82	68,625,000.00					372,889,017.8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986,400.00				396,867,617.82	68,625,000.00					370,229,017.8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60,000.00						2,660,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53,080.76	-46,436,760.76	-41,383,6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53,080.76	-5,053,080.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383,680.00	-41,383,68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7,945,600.00				-137,945,6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7,945,600.00				-137,945,6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391,200.00				307,643,317.82	68,625,000.00			32,016,756.43	189,797,330.12	744,223,604.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216,000.00				63,304,500.00				20,695,042.90	146,528,788.30	316,744,33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216,000.00				63,304,500.00				20,695,042.90	146,528,788.30	316,744,331.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43,200.00				-17,243,200.00				6,268,632.77	39,174,494.97	45,443,127.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2,686,327.74	62,686,327.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68,632.77	-23,511,832.77	-17,243,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68,632.77	-6,268,632.7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43,200.00	-17,243,2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243,200.00									-17,243,2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243,200.00									-17,243,2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459,200.00					46,061,300.00		26,963,675.67	185,703,283.27	362,187,458.9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在北京双杰配电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杰配电）的基础上于2008年12月2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45459158T；原实收资本为10,345.92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61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4月15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4,486,400股，每股面值1元，全部为发行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13元。本次发行后，实收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3,794.56万元。

根据公司2015年9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及2015年9月17日公告的《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以截止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37,945,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138.368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37,945,600股；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9月24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589.12万元。

根据公司2015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5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公司向22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750.00万股，截至2015年11月13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

民币6,862.5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6,862.50万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750.00万元，变更后的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8,339.12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志宏；企业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D座1111。

公司治理结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管理层由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等组成。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信息化管理部、综合管理部、证券部、审计部、生产制造中心、技术研发中心（下辖研发部、实验室、试制车间、工艺工装部）、营销中心（下辖销售部、技术支持部、商务中心）等部门。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普通货运。一般经营项目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公司属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为智能型中压配电开关设备，包括：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柱上开关、高低压成套开关柜、配网自动化监控系统及其它配电自动化产品。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也可广泛适用于铁路、石化、地铁、市政建设、军工、钢铁、煤炭等非电力行业。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6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北京杰远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具体情况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

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

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当期期初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期初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 15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根据管理层估计其不可收回的可能性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

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15 年	2	19.60-6.5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2	19.6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2	32.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8 年	2-5	11.88-32.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内部研发项目支出按项目分明细核算，并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具体划分标准为：按产品研发流程，在研发项目进入样机和模具建造前的全部支出均予以费用化，而样机和模具建造装配、试验阶段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其他支出予以资本化；如果研发项目最终由于各种原因失败，那么研发费用资本化部分将全部进入损益，冲减当期利润。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

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5、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结合本公司各类产品风险报酬转移时点及其判断依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电缆附件、故障指示器等小件产品：根据销售合同，本公司向购货方发出该类产品并收取价款或者取得收取价款的凭证后确认收入。

(2) 环网柜、箱式变电站、高低压成套开关等产品：根据销售合同，本公司向购货方发出该类产品后，需要安装调试的，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不需要安装调试的，经客户开箱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

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	17%、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2012年5月24日，公司通过2012年度北京市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编号为GF201211000350。2013年4月12日收到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九税务所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回执，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已重新通过2015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并换发编号为GR201511000073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子公司北京杰远电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为GF201511000127。

子公司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0020。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260.81	21,198.63
银行存款	419,982,862.61	66,445,745.66
其他货币资金	8,559,649.35	12,476,130.38
合计	428,627,772.77	78,943,074.6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2015年12月31日余额8,559,649.35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存款。其中30,000.00元保证期限短于三个月。

其他货币资金2014年12月31日余额12,476,130.38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存款。其中3,548,252.23元保证期限短于三个月。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58,400.00	10,084,233.00
合计	2,558,400.00	10,084,233.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9,445,598.53	
合计	59,445,598.53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6,220,606.76	100.00%	40,970,642.06	8.09%	465,249,964.70	354,677,116.75	100.00%	29,181,918.93	8.23%	325,495,197.82
合计	506,220,606.76	100.00%	40,970,642.06	8.09%	465,249,964.70	354,677,116.75	100.00%	29,181,918.93	8.23%	325,495,197.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20,168,414.29	21,008,420.71	5.00%
1 至 2 年	53,598,342.68	5,359,834.26	10.00%
2 至 3 年	14,054,759.55	2,810,951.91	20.00%
3 至 4 年	6,164,670.48	1,849,401.14	30.00%
4 至 5 年	4,584,771.44	2,292,385.72	50.00%
5 年以上	7,649,648.32	7,649,648.32	100.00%
合计	506,220,606.76	40,970,642.06	8.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账龄组合确定依据为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788,723.1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22,968,082.48	4.54	1,380,227.32
第二名	18,202,485.00	3.60	1,236,205.00
第三名	16,912,986.44	3.34	845,649.32
第四名	16,220,774.80	3.20	814,205.12
第五名	15,274,801.61	3.02	1,099,855.41
合计	89,579,130.33	17.70	5,376,142.17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44,864.72	97.59%	4,134,395.10	49.62%
1 至 2 年	6,303.38	0.30%	913,263.37	10.96%
2 至 3 年	25,498.19	1.22%	1,786,751.79	21.44%
3 年以上	18,678.83	0.89%	1,497,419.65	17.97%
合计	2,095,345.12	--	8,331,829.9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524,602.57	24.40
第二名	500,000.00	23.26

第三名	223,470.09	10.39
第四名	200,000.00	9.30
第五名	155,400.00	7.23
合计	1,603,472.66	74.58

其他说明：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254,272.54	
合计	2,254,272.54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186,748.56	100.00%	3,164,056.69	8.07%	36,022,691.87	27,576,518.89	100.00%	1,944,264.43	7.05%	25,632,254.46
合计	39,186,748.56	100.00%	3,164,056.69	8.07%	36,022,691.87	27,576,518.89	100.00%	1,944,264.43	7.05%	25,632,254.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245,812.27	1,562,290.61	5.00%

1 至 2 年	4,794,135.51	479,413.55	10.00%
2 至 3 年	1,980,792.52	396,158.50	20.00%
3 至 4 年	507,833.45	152,350.04	30.00%
4 至 5 年	168,661.65	84,330.83	50.00%
5 年以上	489,513.16	489,513.16	100.00%
合计	39,186,748.56	3,164,056.69	8.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是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19,792.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9,902,069.28	15,578,197.12
备用金	8,977,697.87	6,088,720.50
单位往来	9,680,065.30	5,480,955.40
职员社保费	626,916.11	428,645.87
合计	39,186,748.56	27,576,518.8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投标保证金	1,840,000.00	一年以内	4.70%	92,000.00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1,800,000.00	一年以内	4.59%	90,000.00

第三名	强制执行保证金	1,558,344.00	1 至 2 年	3.98%	155,834.40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1,540,000.00	一年以内	3.93%	77,000.00
第五名	投标保证金	1,461,676.03	一年以内	3.73%	73,083.80
合计	--	8,200,020.03	--	20.93%	487,918.2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223,990.03		26,223,990.03	26,981,602.40		26,981,602.40
在产品	18,343,715.99		18,343,715.99	17,391,330.05		17,391,330.05
库存商品	11,543,878.99		11,543,878.99	14,484,947.55		14,484,947.55
自制半成品	10,442,641.43		10,442,641.43	5,545,301.74		5,545,301.74
发出商品	17,847,206.48		17,847,206.48	12,832,524.14		12,832,524.14
委托加工物资	7,278,825.23		7,278,825.23	6,191,146.56		6,191,146.56
合计	91,680,258.15		91,680,258.15	83,426,852.44		83,426,852.44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苏州固丰 电力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 .00		-1,679.17						998,320.8 3
小计		1,000,000 .00		-1,679.17						998,320.8 3
合计		1,000,000 .00		-1,679.17						998,320.8 3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751,105.38	27,585,316.71	5,550,743.67	4,721,084.42	5,167,280.47	140,775,530.65
2.本期增加金额		40,078,370.52	579,897.44	634,020.85	2,361,914.00	43,654,202.81
(1) 购置		1,444,607.40	579,897.44	634,020.85	2,361,914.00	5,020,439.69
(2) 在建工程转入		38,633,763.12				38,633,763.1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310.00	38,013.45	328,789.98		102,708.21	474,821.64
(1) 处置或报废	5,310.00	38,013.45	328,789.98		102,708.21	474,821.64
4.期末余额	97,745,795.38	67,625,673.78	5,801,851.13	5,355,105.27	7,426,486.26	183,954,911.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50,726.27	5,820,602.90	2,625,224.04	2,916,793.13	1,618,349.97	22,031,696.31
2.本期增加金额	3,145,653.24	2,924,680.98	899,901.12	799,993.78	1,095,893.74	8,866,122.86
(1) 计提	3,145,653.24	2,924,680.98	899,901.12	799,993.78	1,095,893.74	8,866,122.86

3.本期减少金额	5,044.50	29,826.37	312,350.48		95,624.20	442,845.55
(1) 处置或报废	5,044.50	29,826.37	312,350.48		95,624.20	442,845.55
4.期末余额	12,191,335.01	8,715,457.51	3,212,774.68	3,716,786.91	2,618,619.51	30,454,973.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5,554,460.37	58,910,216.27	2,589,076.45	1,638,318.36	4,807,866.75	153,499,938.20
2.期初账面价值	88,700,379.11	21,764,713.81	2,925,519.63	1,804,291.29	3,548,930.50	118,743,834.34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0,000 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网柜一期工程 (设备部分)				10,124,721.85		10,124,721.85
30,000 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				24,700,390.08		24,700,390.08

网柜二期工程						
智能型中压开关设备技改项目	5,051,620.18			5,051,620.18		
合计	5,051,620.18			5,051,620.18	34,825,111.93	34,825,111.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0,000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网柜一期工程(设备部分)	17,420,000.00	10,124,721.85	16,074.36	10,140,796.21			58.21%	完工				
30,000回路/年智能型固体绝缘环网柜二期工程	133,573,800.00	24,700,390.08	3,092,151.46	27,632,454.09	160,087.45		36.78%	完工	2,060,146.86	579,432.19	6.15%	
合计	150,993,800.00	34,825,111.93	3,108,225.82	37,773,250.30	160,087.45		--	--	2,060,146.86	579,432.19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57,879.73		439,313.95	1,625,526.51		11,622,720.19
2.本期增加金额				1,231,069.94	800,000.00	2,031,069.94
(1) 购置				1,231,069.94		1,231,069.94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其他					800,000.00	800,000.00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557,879.73		439,313.95	2,856,596.45	800,000.00	13,653,790.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9,251.94		146,438.00	1,180,496.37		2,676,186.31
2.本期增加 金额	197,007.12		43,931.40	511,326.18	54,379.74	806,644.44
(1) 计提	197,007.12		43,931.40	511,326.18	54,379.74	806,644.44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46,259.06		190,369.40	1,691,822.55	54,379.74	3,482,830.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8,011,620.67		248,944.55	1,164,773.90	745,620.26	10,170,959.38
2.期初账面	8,208,627.79		292,875.95	445,030.14		8,946,533.88

价值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项目一		1,157,812.49					1,157,812.49	
项目二		1,063,055.98					1,063,055.98	
合计		2,220,868.47					2,220,868.47	

其他说明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项目一	2015年10月	项目进入样机试生产阶段	项目样柜已装配完毕，并进行了各项型式试验数据测试。
项目二	2015年9月	项目进入样机试生产阶段	已经完成样机试制，V、C、F三种柜型的型式试验项目，并已组装一组四回路的样机，准备挂网试运行。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改造	2,082,026.90	189,588.90	618,999.44		1,652,616.36
房屋改造	1,476,311.32		310,802.40		1,165,508.92
合计	3,558,338.22	189,588.90	929,801.84		2,818,125.28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189,420.77	6,628,413.11	33,230,963.52	4,984,668.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65,000.86	699,750.13	1,031,610.07	154,741.51
可抵扣亏损			938,521.75	234,630.44
应付职工薪酬	4,466,203.11	669,930.46	3,618,200.64	542,730.09
股权激励	2,660,000.00	399,000.00		

合计	55,980,624.74	8,397,093.70	38,819,295.98	5,916,770.57
----	---------------	--------------	---------------	--------------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7,093.70		5,916,770.57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2015年3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与本公司签署编号为“建京中关村2014年123010字第048号”借款合同，贷款金额1,000.00万元；并于同日签署编号为“建京中关村2014年123010字第048号-1”知识产权质押合同，由本公司以专利号：ZL2007、专利证书号：第678600号的固体绝缘全封闭环网柜专利技术进行质押，并已办理编号为“专利权质押登记号：2015990000147、质押专利号：2007101184360”的专利权质押登记。该专利技术评估值为3,680.23万元。

注2：本公司于2014年11月4日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信用借款1,000.00万元，约定还款日2015年11月3日。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6,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3,433,978.96	167,858,680.44
1 至 2 年	2,948,658.46	4,393,100.15
2 至 3 年	1,012,800.75	483,629.53
3 年以上	2,731,656.02	2,600,655.32
合计	230,127,094.19	175,336,065.4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564,275.00	商业信用
第二名	515,696.99	商业信用
第三名	472,977.78	商业信用
第四名	419,230.77	商业信用
第五名	402,100.00	商业信用
合计	3,374,280.54	--

其他说明：

18、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81,721.10	4,651,618.45
1 至 2 年	2,413,240.79	39,105.54
2 至 3 年	39,105.54	
3 年以上		
合计	12,034,067.43	4,690,723.9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1,456,000.00	未验收
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通辽电业局	294,840.00	未验收

鄂尔多斯市誉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00.00	未验收
嘉兴康兴电缆有限公司	141,679.49	未验收
鄂尔多斯市东胜亿恒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	未验收
合计	2,230,019.49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75,982.38	66,171,826.59	65,355,015.97	4,792,793.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507.00	4,258,865.52	4,249,040.88	97,331.64
三、辞退福利		17,000.00	17,000.00	
合计	4,063,489.38	70,447,692.11	69,621,056.85	4,890,124.6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07,135.19	54,037,156.70	53,278,088.78	4,466,203.11
2、职工福利费		4,225,908.36	4,225,908.36	
3、社会保险费	58,205.68	3,103,387.29	3,092,766.42	68,826.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509.20	2,616,278.59	2,606,878.79	60,909.00
工伤保险费	2,575.46	130,138.49	129,668.50	3,045.45
生育保险费	4,121.02	208,486.31	207,735.23	4,872.10
补充医疗保险		148,483.90	148,483.90	
4、住房公积金		2,988,225.00	2,988,22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0,641.51	1,817,149.24	1,770,027.41	257,763.34
合计	3,975,982.38	66,171,826.59	65,355,015.97	4,792,793.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340.00	4,049,398.64	4,040,041.84	92,696.80
2、失业保险费	4,167.00	209,466.88	208,999.04	4,634.84
合计	87,507.00	4,258,865.52	4,249,040.88	97,331.64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534,535.64	12,525,481.72
企业所得税	10,993,258.79	9,532,525.71
个人所得税	194,995.71	136,206.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4,990.88	900,561.47
教育费附加	413,787.86	391,196.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5,858.57	260,797.57
合计	26,327,427.45	23,746,769.33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激励款	68,625,000.00	
工程款（质保金）	4,688,150.64	8,728,317.54
待付运费、差旅等费用	2,399,872.74	1,189,837.00
其他	202,980.44	996,515.39
合计	75,916,003.82	10,914,669.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天津天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55,559.20	工程款质保金
北京市枫林爱家装饰有限公司	337,033.00	工程款质保金
上海永乾机电有限公司	330,445.12	质保金
太原刚玉物流工程有限公司	230,000.00	质保金
合计	2,753,037.32	--

其他说明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0	37,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37,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2013年1月29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3,00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归还2,200.00万元，期末余额为800.00万元，其中1年内到期的借款余额为800.00万元。该笔贷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本公司以坐落于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乐园南一街5号院内房地产进行抵押，《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怀更字第003330号、《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怀国用（2011出）第00068号向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3、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00,000.00	5,040,000.00	1,500,000.00	6,740,000.00	政府补助资金
合计	3,200,000.00	5,040,000.00	1,500,000.00	6,74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7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补助资金		4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海淀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00,000.00	5,040,000.00	1,500,000.00		6,740,000.00	--

其他说明：

(1) 按照《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0年度第二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本公司因智能电网项目获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款15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

(2) 本公司2011年12月收到北京市海淀区科技项目任务书以及关于北京市海淀区科技项目立项批复的通知，获得海淀区科技计划项目资金7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完成验收。

(3) 本公司承担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获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资金补贴1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完成验收。

(4) 根据《海淀区加快核心区自主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重大产业专项管理细则》等制度的规定，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2月22日向本公司的“新材料覆屏蔽层固体绝缘智能配电装备产业化暨57快线建设项目”拨付扶助资金500万元，该项目执行期为2015年10月至2017年12月，项目拟建设两条智能型中压配电装备全自动化、数字化制造生产线（暨57快线），产业化项目计划于2016年10月以后陆续实现批量生产，形成年产3万回路新材料型覆屏蔽层固体绝缘智能配电装备及配电自动化终端。支持资金专项用于工装仪器设备购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项目尚在实施。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3,459,200.00	34,486,400.00		137,945,600.00	7,500,000.00	179,932,000.00	283,391,200.00

其他说明：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6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48.64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2.13元。截至2015年4月20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48.64万股，募集资金总额418,320,032.00元。

(2) 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及 2015 年 9 月 17 日公告的《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以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37,945,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1,383,680.00 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137,945,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37,945,600 股；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9 月 24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5,891,200.00 元。

(3) 根据公司 201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公司向 22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 750.00 万股，截至 2015 年 11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68,625,000.00 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68,625,000.00 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7,500,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3,391,2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83,391,200.00 元。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061,300.00	396,867,617.82	137,945,600.00	304,983,317.82
其他资本公积		2,660,000.00		2,660,000.00
合计	46,061,300.00	399,527,617.82	137,945,600.00	307,643,317.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增加股本溢价 396,867,617.82 元，系：

a、公司 2015 年 4 月 1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3,448.6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418,320,032.00 元。各项发行费用计 48,091,014.18 元自发行溢价收入中冲减，本次发行新股股本溢价新增净额 335,742,617.82，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兴华验字第 BJ05-007 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

b、根据公司 201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公司向 22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 750.00 万股，截至 2015 年 11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68,625,000.00 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68,625,000.00 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7,500,000.00 万元，差额 61,12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 公司向 22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 750.00 万股，经测算，授予日公允价值总额为 10,640,000.00 元，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锁比例分期确认，本期确认 2,660,000.00 元。

(3) 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及 2015 年 9 月 17 日公告的《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以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37,945,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1,383,680.00 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137,945,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37,945,600 股；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137,945,600.00 元。

2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68,625,000.00		68,625,000.00
合计		68,625,000.00		68,625,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2015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5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公司向22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750.00万股，截至2015年11月13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68,625,000.00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68,625,000.00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7,500,000.00万元，差额61,125,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增加库存股68,625,000.00元。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963,675.67	5,053,080.76		32,016,756.43
合计	26,963,675.67	5,053,080.76		32,016,756.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盈余公积5,053,080.76元，系根据净利润提取的盈余公积。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9,468,137.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9,468,137.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153,262.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53,080.76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383,68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3,184,639.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0,022,103.73	408,474,541.32	541,252,897.68	325,052,317.01
其他业务	1,041,213.36	386,324.22	3,668,348.66	189,431.18
合计	661,063,317.09	408,860,865.54	544,921,246.34	325,241,748.19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09.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8,528.73	2,589,023.13
教育费附加	1,483,680.31	1,154,683.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9,120.19	769,788.85
合计	5,671,329.23	4,513,704.24

其他说明：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5,116,798.57	11,781,362.16
办公费	14,417,310.50	12,520,519.21
差旅费	8,896,516.86	8,383,734.66
业务招待费	10,844,640.36	9,677,588.50
中标服务费	4,456,994.57	4,791,211.26
运保费	10,457,171.07	9,106,915.29
安装调试费	2,018,266.83	2,084,769.74
材料费	5,457,974.56	5,000,608.87
检测费	393,773.77	121,864.37
代理服务费	8,054,984.59	5,227,821.60
其他	1,405,677.58	946,245.62
合计	81,520,109.26	69,642,641.28

其他说明：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2,046,600.48	11,990,826.45
办公费	7,737,922.12	6,496,366.79
折旧及摊销	1,730,561.65	1,477,055.40
科技开发成本	30,562,055.15	25,170,725.03
股份支付	2,660,000.00	
其他	2,127,263.34	1,905,742.46
合计	56,864,402.74	47,040,716.13

其他说明：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99,720.55	3,660,210.69
减：利息收入	4,732,959.91	305,295.95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33,457.00	15,572.43
手续费支出	149,740.74	119,751.86
其他支出		
合计	-1,916,955.62	3,459,094.17

其他说明：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958,457.25	10,315,184.71
合计	10,958,457.25	10,315,184.71

其他说明：

3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9.17	
合计	-1,679.17	

其他说明：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2,165.76	71,485.11	82,165.76
政府补助	5,498,739.10	1,323,566.00	4,458,234.00
其他	258,789.66	282,288.41	258,789.66
合计	5,839,694.52	1,677,339.52	4,799,18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怀柔 区财政返还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29,241.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 委员会信用 保险保费支 持资金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39,493.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 委员会企业 网络营销活 动补贴款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25,2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 委员会信用 保险保费支 持资金款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否	否		24,632.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园管理委员会海淀区重点企业培育基金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园管理委员会海淀区企业研发投入补贴项目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岗位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资金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拨款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	否	否	75,944.00		与收益相关

			依法取得)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中介资金补贴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怀柔区水务局节水奖励资金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中关村知识产权促进局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委员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9,403.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经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人民政府企业发展基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否	否	495,887.00		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软件产品即征即退返还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40,505.1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498,739.10	1,323,566.00	--

其他说明: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788.60	2,735.42	13,788.60
其他	109.50		109.50
合计	13,898.10	2,735.42	

其他说明: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256,286.40	13,902,776.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80,323.13	-1,765,594.41
合计	14,775,963.27	12,137,181.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929,225.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739,383.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258.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00.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1,592.6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2,205,671.32
所得税费用	14,775,963.27

其他说明

4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标保证金	73,391,463.97	76,038,326.00
备用金	688,007.83	1,274,693.68
利息收入	2,469,078.32	305,295.95
专项补贴、补助款	2,975,734.00	1,123,566.00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040,000.00	1,000,000.00
其他	313,822.25	559,352.69
合计	84,878,106.37	80,301,234.3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78,423,989.20	79,799,935.16
备用金	15,492,706.28	19,158,162.75
往来款	21,381,593.77	13,986,359.24
费用类	47,250,868.58	36,043,453.07
合计	162,549,157.83	148,987,910.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发行及其他上市费用	42,387,627.35	654,972.50
股权激励服务费	200,000.00	
合计	42,587,627.35	654,972.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0,153,262.67	74,245,580.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958,457.25	10,315,184.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66,122.86	7,866,758.67
无形资产摊销	806,644.44	647,941.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9,801.84	569,827.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830.15	-68,703.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66,263.55	3,660,210.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9.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0,323.13	-1,765,594.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53,405.71	-5,305,584.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987,955.43	-33,766,113.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702,353.38	-7,501,23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95,070.74	48,898,231.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0,098,123.42	70,015,196.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015,196.52	81,510,751.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082,926.90	-11,495,555.0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0,098,123.42	70,015,196.52
其中：库存现金	85,260.81	21,198.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9,982,862.61	66,445,745.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	3,548,252.2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098,123.42	70,015,196.52

其他说明：

4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59,649.3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83,858,410.09	工厂厂房 1 号、二期厂房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8,011,620.67	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100,429,680.11	--

其他说明：

注1：2012年12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署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3,00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全部归还。本公司以坐落于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乐园南一街5号院内房地产进行抵押，《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怀更字第003330号，原值22,234,674.28元，净值16,249,840.86元；《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怀字第030896号，原值72,179,967.07元，净值67,608,569.23元。《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怀国用（2011出）第00068号，原值9,557,879.73元，净值8,011,620.67元。

注2：2013年1月29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3,00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归还2,200.00万元，期末余额为800.00万元，其中1年内到期的借款余额为800.00万元。该笔贷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本公司以坐落于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乐园南一街5号院内房地产进行抵押，《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怀更字第003330号、《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怀国用（2011出）第00068号向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杰远电气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	北京市	研发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98,320.8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679.17	
--综合收益总额	-1,679.17	

其他说明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

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有关。本公司主要客户为各级电力公司及其指定的设备采购单位，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应收账款的回收较有保证。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并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1) 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

(2) 做好详细的业务记录和会计核算工作。将客户的回款记录作为日后评价其信用等级的重要参考资料，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3) 确保每笔销售合同都有相应的业务员负责跟踪。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借款以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下浮动 15% 区间内的利率计息，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国外销售业务有关，2015 年 1-12 月公司的外汇收入金额较小，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的资本风险管理政策是保障公司持续经营，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利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本公司所有者权益。管理层通过考虑资金成本及各类资

本风险而确定资本结构。本公司将通过派发股息、发行新股或偿还银行借款平衡资本结构。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监督资本风险。截至 2015 年12月31日，本公司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38.88%。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袁学恩	持有本公司 13.72% 股份，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赵志兴	持有本公司 6.59% 股份
赵志浩	持有本公司 6.59% 股份
周宜平	持有本公司 2.85% 的股份，与袁学恩系夫妻关系
陆金学	持有本公司 5.54% 股份，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许专	持有本公司 4.23% 股份，任本公司董事、销售总监
魏杰	持有本公司 1.82% 股份，任本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褚旭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任本公司董事
李涛	持有本公司 1.75% 股份，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赵敏	持有本公司 0.04% 股份，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张党会	持有本公司 1.94% 股份，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副总监
刘中锴	持有本公司 0.21% 股份，任本公司监事、销售副总监
张志刚	持有本公司 0.50% 股份，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颖	持有本公司 0.07% 股份，任本公司监事、人力行政总监
金俊琪	任本公司监事、技术总监
李旭晗	任本公司监事、杰远电气总经理
谢德仁	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5 月 29 日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魏光耀	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5 月 29 日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闵勇	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金	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云龙	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志宏、袁学恩	30,000,000.00	2013年01月29日	2016年01月28日	否
赵志宏、袁学恩	5,000,000.00	2014年05月20日	2015年05月19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2013年1月29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3,000.00万元。该笔贷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股东赵志宏、袁学恩与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对该笔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2：2014年5月20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签署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3,000.00万元，由赵志宏、袁学恩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并于2014年5月20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取得500万元借款；与此同时2014年5月20日本公司股东赵志宏、袁学恩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总额	4,590,000.00	4,200,000.00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5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9.15元，合同剩余期限3.83年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授予日标的股票收盘价格减去认沽(认购)期权的方法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限制性股票成本由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减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确定。期权价值经 B-S 模型估算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资产负债表剩余可行权工具数量，及被授予职工离职情况、公司业绩完成情况，预计未来最可能的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60,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60,000.00

其他说明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本公司于2009年7月开始向云南双杰湘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简称“湘能电力”）供货，截至2010年3月底，累计供货1,965,120.00元，至2014年12月31日湘能电力累计还款666,500.00元，尚欠1,298,620.00元。

2014年10月20日本公司就尚欠款项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湘能电力，请求法院判令湘能电力支付货款1,298,620.00元、合同违约金259,724.00元，本公司已向海淀区人民法院支付强制执行保证金1,558,344.00元，截止报表报出日案件尚未了结。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2,508,680.00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8,190,647.53	100.00%	40,656,569.33	8.00%	467,534,078.20	358,515,377.14	100.00%	28,806,514.08	8.03%	329,708,863.06
合计	508,190,647.53		40,656,569.33		467,534,078.20	358,515,377.14		28,806,514.08		329,708,863.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17,782,209.29	20,889,110.46	5.00%
1 至 2 年	51,650,717.84	5,165,071.78	10.00%
2 至 3 年	14,054,759.55	2,810,951.91	20.00%
3 至 4 年	6,164,670.48	1,849,401.14	30.00%
4 至 5 年	4,584,771.44	2,292,385.72	50.00%
5 年以上	7,649,648.32	7,649,648.32	100.00%
合计	501,886,776.92	40,656,569.33	8.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账龄组合确定依据为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850,055.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22,968,082.48	4.52	1,380,227.32
第二名	18,188,485.00	3.58	1,235,505.00
第三名	16,912,986.44	3.33	845,649.32
第四名	16,220,774.80	3.19	814,205.12
第五名	15,274,801.61	3.01	1,099,855.41
合计	89,565,130.33	17.62	5,375,442.17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651,912.85	100.00%	2,982,282.88	8.14%	33,669,629.97	26,663,801.62	100.00%	1,865,628.57	7.00%	24,798,173.05
合计	36,651,912.85		2,982,282.88		33,669,629.97	26,663,801.62		1,865,628.57		24,798,173.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8,931,617.08	1,446,580.85	5.00%
1至2年	4,793,494.99	479,349.50	10.00%
2至3年	1,980,792.52	396,158.50	20.00%
3至4年	287,833.45	86,350.04	30.00%
4至5年	168,661.65	84,330.83	50.00%

5 年以上	489,513.16	489,513.16	100.00%
合计	36,651,912.85	2,982,282.88	8.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是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16,654.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19,882,069.28	15,578,197.12
备用金	8,861,824.95	6,033,414.56
单位往来	7,344,665.31	4,685,272.07
职员社保费	563,353.31	366,917.87
合计	36,651,912.85	26,663,801.6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投标保证金	1,840,000.00	一年以内	4.70%	92,000.00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1,800,000.00	一年以内	4.59%	90,000.00
第三名	强制执行保证金	1,558,344.00	1 至 2 年	3.98%	155,834.40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1,540,000.00	一年以内	3.93%	77,000.00
第五名	投标保证金	1,461,676.03	一年以内	3.73%	73,083.80
合计	--	8,200,020.03	--	20.93%	487,918.2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560,500.00		65,560,5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98,320.83		998,320.83			
合计	66,558,820.83		66,558,820.83	15,000,000.00		15,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杰远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0,560,500.00		60,560,500.00		
北京双杰智远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50,560,500.00		65,560,5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苏州固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679.17							998,320.83	
小计											998,320.83	
合计		1,000,000.00		-1,679.17							998,320.8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7,665,907.37	473,704,861.29	537,807,719.10	346,257,485.73
其他业务	1,041,213.54	386,324.40	3,668,348.66	189,431.18
合计	668,707,120.91	474,091,185.69	541,476,067.76	346,446,916.9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9.17	
合计	-1,679.17	

6、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377.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8,23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680.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7,793.70	
合计	4,067,497.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1%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1%	0.37	0.3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文件存放地点：公司证券部。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志宏
2016年4月22日